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  
對  
醫管局每藥收費拾元  
的  
立場

- 一)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認為市民應該對自己的健康負責，所以同意市民應該負責藥物的部份費用。
- 二) 我們了解支付此等費用只適用於醫管局已購買的藥物，但是我們更關心的是在市面上有供應而醫管局沒有購買的創新藥物。
- 三) 我們期望此計劃能包括創新的藥物在內令醫生能夠以專業態度選用較好的藥物。
- 四) 我們對於這些藥物的收入會否再投入用作改良藥物供應上尤為關注，病人一般對多付費用都希望獲得更好的藥物。
- 五) 現在各醫院聯網進行的節約計劃，(例如：病人自費購藥計劃和限制新藥用量)和即將實行的藥物收費計劃在同時推行時對市民來說會否覺得訊息混亂。我們要求定立一個有透明度並且經過諮詢的藥物政策，然後才執行改革。
- 六) 我們認為政府應該修訂不良醫藥廣告條例，容許病人和市民有機會接收最新的藥物訊息。